

怀故人

老村先生

胡国葵

他是我的小学老师，他的名字在海岛家喻户晓。他不仅会在月光下拉上一段优美的二胡曲，更能炖出大锅炖鱼的诱人香气。我曾经在海岛上完小学，老师除了从龙口周边地区公派过来之外，其余的便是本村民办教师了。他是其中的民办教师之一，叫胡立瑞，如今的微信名叫“老村”。

记得小学二年级，一次语文老师家中有事，立瑞老师给我们代课。那是个海岛春日，山花烂漫盛开，立瑞老师并没有站在讲台上讲课，而是出人意料地要组织我们去爬山。同学们开心极了，有的窃窃私语道：“怎么语文课变成体育课了？”大家心中带着疑问，却是兴奋不已，叽叽喳喳像群出笼的小鸟，向北山奔去。

依山傍海的地方，总能生长出奇花异草，多如繁星的花儿，像是一个美好的童话世界。每个同学眼睛里都闪烁着星子般的光，那是对生养自己这片土地的无限热爱。回来的路上，立瑞老师看着我们，边走边布置作业：你们回去，今晚要写篇作文，明天交上来，题目就定为《我爱家乡》吧。

心怀最真挚的情感，没费什么力气，我顺利写完了这篇作文。第二天晚上放学，见学校门前的黑板旁，密密麻麻围了许多同学，我凑上前好奇地观看，见自己的名字，赫然写在《我爱家乡》一文的下面。这是始料未及的事情，我的脸瞬间变得通红，心脏也在剧烈跳动，那种被肯定和鼓励后的感觉真是好极了。我偷偷地溜出去，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，心里却想赶紧回家，把这种喜悦分享给家里的每个人。

这看似普通的一件小事，却在我以后的成长过程中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。从此，一个女孩爱上了阅读和写作，也爱上了将文字变成铅字后快乐的心情。

后来，立瑞老师下海开起了饭店。无论他做哪一行，都能做得风生水起，游刃有余。闲暇之余，他总爱来我家与父亲聊天，父亲年轻时当过厂里的销

售员，走南闯北见多识广，他们之间总是相谈甚欢。

立瑞老师还画得一手好画，深得村里人喜欢。他擅长画牡丹，那色彩鲜亮的牡丹，像从土地间根植到他的画中。每当逢年过节人们需要装饰一下新家的时候，便会去他家求画，而他总是欣然答应，尽心尽力却从不索要分文。我也见过老师画的小写意，以勾勒为主，灵动劲俏而又自然随性，那画旁题的字，更是笔墨功夫深厚，让人惊叹不已。

随着微信、抖音盛行，老师也与时俱进，微信名曰“老村”。看到这两个字时，我的鼻子一酸，眼睛被惹得湿润起来。

随着大型工业区建设，我们迁居到离岛不远的楼房里，那老村所有的一切，都永远定格在人们的记忆里。老师也是一个摄影爱好者，他在海岛没有变迁之前，就把那些值得记录的点点滴滴，全部珍藏进他的相机里。那威风凛凛屹立水中的“将军石”，那陡峭的“青鱼道”，那掠过海面的鸥鸟，那低头在波涛中劳碌的赶海人，全被他用心记录下来，成为故岛上最珍贵的历史记载。

老师和蔼可亲，说话从来都是慢条斯理。他有一双深邃的眼睛，与人沟通时，总能用真诚去打动别人。海岛上人杰地灵，有文化内涵的人不少，于是，老师的书房成为文人们的绝佳去处。那是一隅心灵的交汇点，也是灵魂的安放处。我二哥也从小受老师的熏陶，喜爱文学。在烟台一高校教书的二哥，每次放假回家，放下背包必去老师那里。我每次回娘家，听闻二哥在老师的“文人沙龙”里谈古论今，心里别提多羡慕了。

后来，二哥偶尔会把他写的歌词、立瑞老师谱曲的原创音频，转发到我的手机上。在无数个夜深人静的夜晚，我躺在月光倾泻的床上，循环播放着那些饱含真情实感的词曲，眼泪便不知不觉濡湿了枕畔。有时候二哥也会把我发表的一些散文转发给老师看，老师总是认真看完后，在我文章的下面，写上一段发自肺

腑的点评。

虽然老师后半生从商，他却始终和自己的爱好做朋友。在吹拉弹唱里，他有着内心的清欢。在文字里，他也书写自己的喜忧参半。他爱曾经的故岛，深入骨髓地爱着，从他写的《拾紫菜》一文中，可见一斑：“源自对家乡故岛的挚爱，更是源自对生我养我那方热土的眷恋，故乡的诸多过往会在脑海里时时出现。我们与故乡休戚相关，就是倾尽余生的回忆，也说不完故乡这个博大精深的课题……”

在我的父亲走后的十多年里，我回娘家总是来去匆匆，许多琐事纠缠着，让步入中年的我感到疲惫。母亲生病卧床后，立瑞老师时常过来探望。我和他真正的忘年之交，就是从这时开始的。如果老师来时正好碰上我回家照顾母亲，他便会与我聊上一会儿，从老师的目光里，我读到了一种关切和温暖。

前不久二哥回来，我们相约一起去看望病重的立瑞老师。羸弱的他躺在床上，瘦得不成样子，可那双深邃的眼睛，却依然有光。见我们兄妹到来，老师面露喜色，他侧卧着，像是安慰我们，又像是喃喃自语：“早晚都会有那么一天的，都会有那么一天的。”我的心在一点点收紧。窗外满目青绿，虽是暮春，我却看到有一片叶子，正缓缓飘零。我们转身告别的瞬间，见一颗泪珠，正从老师的眼角处，悄悄滑落。那滴眼泪，是老师与我们作最后一次无声的告别。

在探望老师的第二天，立夏节气的前十天，惊闻他溘然长逝了。这个影响我们兄妹终生的老师，这个博学多才的先生，这个在人间度过八十多个春秋的老人，就这样驾鹤西去。

翻开“老村”曾发给我的微信，其中有这样一段话：人生不易，谁都会经历人生百态。曾经给自己设了屏障，再强的光也无法透进来。直到有人拆解我的困惑，告诉我生命的意义，它从不在过往的困局里，而在向前走的每一步中……

往事如昨

半碗粥

李成殿

人的一生，有些事怎么也记不住，有些事却怎么也忘不掉。“半碗粥”便是一件深深烙印在我记忆深处的往事。

那年我刚上小学一年级。一天，我因为饥饿难耐，不到五更天就醒了。好不容易熬到天亮，推开门一看，天地间一片银白，门前的积雪足有三寸厚。“下雪了，今天别去上学了吧。”母亲对我说。我却执意要去：“我怕落下功课跟不上。”其实，我更怕独自待在家里忍受饥饿——去学校和同学们在一起，至少能分散那份由饥饿带来的煎熬。

我背上书包出了门。门外狂风呼啸，凛冽的寒风裹挟着鹅毛大雪，天地一片混沌，十几米外便什么都看不清了。我穿着一件棉袄，里面没有衬衫，也没有罩衣；腿上是一条单裤，脚上蹬着一双芦花编织的“毛窝子”。天寒地冻，路上的积雪被北风卷起，一层层在路面上翻滚。我家离大队学校不到一公里，我便顺着沟底，猫着腰躲避寒风，一路小跑。不一会儿，耳朵冻得像刀割般生疼；用双手捂了一会儿，手又冻得发麻。就这样磕磕绊绊地来到学校教室，却发现空无一人，我便径直跑向老师的住处。

我的小学老师叫王庆云，是江苏灌南县杨集人。那年王老师五十二岁，他个头不高，走路总是双手背在身后，头向前探。身上常年穿着一件蓝布中山装，右肩打着一块方方正正的补丁。他清瘦的脸庞上，长长的睫毛下是一双微微凹陷的眼睛，却格外有神。大人们说，王先生曾教过私塾，是个文化人，新中国成立后当了老师，年前分配到我们大队，既当老师又当校长。王老师很和蔼，把我们学生都当成自己的孩子。

门虚掩着，推门进屋，一股暖意扑面而来。王老师大概刚吃完饭，正在收拾碗筷。这间不足十平方米的小屋，既是他的宿舍，也

是他的办公室和厨房。见到我，王老师很是惊讶，问我吃了没有。吃饭？哪来的饭呢？我们家几乎天天只吃一顿饭，所谓的饭，不过是稀粥汤。印象中，从我记事起家里就一直缺吃少穿。我对王老师说：“吃过了。”话说得很干脆。可王老师不信，他把我搂进怀里，伸手摸了摸我的肚子，随即眼眶里滚下两行热泪。

王老师转过身，揭开木锅盖，从锅里端出一只小碗，里面有半碗粥。说是粥，其实只是粥吃完后从锅底一点一点刮下来的锅巴粥——那是王老师留着给自己中午吃的。我昨晚和今早都没吃东西，肚子饿得咕咕直响。从王老师手里接过碗，三口两口便下了肚，那粥香得无法用言语形容。粥还带着些许余温，半碗锅底的粥吃下去，浑身顿时暖和起来。

王老师检查完我的家庭作业，便让我回家。他说：“今天雪这么大，天又冷，同学们多半不会来了，没法上课，等天晴了再来吧。”

回到家，我把王老师给我饭吃的事告诉了母亲，母亲也流下了眼泪。那时我还小，不明白王老师和母亲为什么会流泪。后来我才懂得：王老师的眼泪，是他的怜悯之心，是他那颗善良的心在疼惜我；母亲的眼泪，则是对王老师的感激，更是对自己孩子深沉的爱与愧疚。

如今生活条件好了，然而，一粒米、一口菜，我都舍不得浪费。上一顿吃剩下的，下一顿热一热也要吃干净。我每天接送外孙女上幼儿园。看着幼儿园里孩子们那一张张灿烂的笑脸，看着上学路上那些蹦蹦跳跳、天真可爱的孩子，我真替他们高兴。——他们实在太幸福了。

我敬爱的王庆云老师教了我两年多便调走了，从那以后我们再未谋面。他给我的那半碗粥，我将铭记终生。